

與神連結、 建立家庭祭壇的宗教教育

父母對於孩童的信仰影響深遠，若要讓兒教宗教教育扎根、成長，父母確實要肩負起責無旁貸的角色。

文／簡瑞斌

信仰
專欄

新版兒教
課程簡介



一、修訂背景

本會在大陸傳道時期尚未設立宗教教育，來臺後約於1938年左右，臺北、臺中、嘉義均有兒童聚會，幾年後因盟軍空襲而停辦。在1950年第一屆「青年靈恩會」中決議舉辦兒童聚會，然尚無出版兒教組教材，故緊接著於1952年成立幼、少詩歌出版委員會，1965年出版新幼年班教員課本與教具，1968年出版幼稚班與少年班教員課本，並於1973年編印幼年班、次年（1974年）幼、少年班之學員本，使其內容更適合孩童所需。

有了初期教材，總會接續進行改編，1973年改編幼、少詩歌，以及幼、少年學生課本，1977年改編幼年詩歌為五線譜，1982年成立幼稚班教材重編小組，1984、1985年分別成立幼年班、少年班教材重編小組。是為本會宗教教育課程之緣起與編修歷程（宗教教育手冊，2000；嘉義教會教員聯合撰稿，2000）。

然而總會早期進行過數次課程編修，近年來卻無大規模編修，只有小部分修改，盱衡現代社會快速變遷，全球局勢變化多端，科技日新月異發展，價值觀迅速轉換，我們的兒教組課程對於「多元成家」、「兩性與婚姻」、「人本主義的自我價值觀」等已然不足，亟待補充既有教材以應對現時社會議題。再者，針對原有教材「螺旋式課程」的特性，需要再度考量整體的連結、統整以及應用，並且增加信仰生活的部分。更顯重要的是，宗教教育是為使我們的孩子在世界中以基督徒角色立足，能與神連結，並且呼籲家長建立家庭祭壇，教員與教會同心合意餵養主的小羊。

因此，本次兒教組課程編修在前述背景之下，於2020年5月舉開第一次編審會議，由總會差派24位編審委員，針對兒教組課程理念、課程目標、課程架構以及各



班課目內容等進行討論，並委請適合人選撰寫課文，訂於2022年9月全面實施新編兒教組課程。

二、課程理念

本會注重幼兒、青少年之信仰根基，在可塑期高的兒童時期，即開始進行「宗教教育」，以受過宗教教育訓練之教員，使用有組織、有系統、有規劃之課程，藉著聖靈幫助，引導學員歸向真神，與神連結，過著榮神益人的生活。

據此，本次編修課程綱要以「建立孩童信仰根基，具備屬靈知能，與神連結」為本會宗教教育之理念。透過宗教教育實施，奠定孩童信仰基礎，提升孩童明白真理的渴望與學習興趣，激發孩童知行合一的積極性，型塑基督徒之價值觀，並且樂於與神和教會相連，在神國道路上不偏離、不走差，成為敬畏神的子民。

三、課程目標

本會出版的1998年「宗教教學法」，以及2000年講習會教材「宗教教育手冊」，均列出相同的三大課程總目標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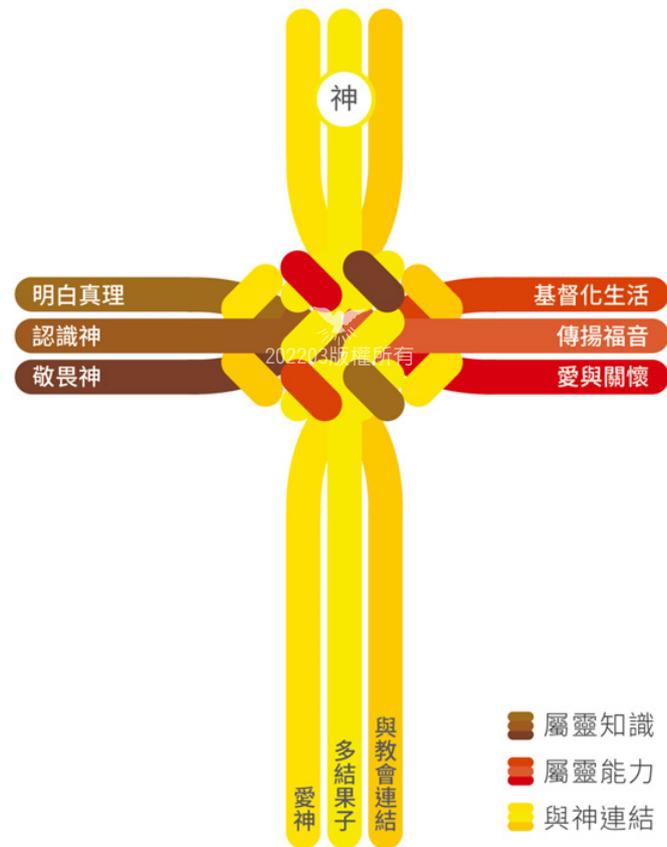
1. 教導屬靈的知識，藉以建立純正的信仰。
2. 指導正確的行為，藉以養成基督化生活。
3. 祈求聖靈的能力，藉以服務基督的國度。

此課程目標在於期許本會孩童熟悉聖經內容，能夠明辨真理、建立信仰根基，並且

有基督徒的言行，建立基督化生活，祈求聖靈充滿，有事奉的熱情與屬靈的見識。

四、新版兒教課程面向

根據上述，為了落實本會宗教教育之理念與目標，新版兒教課程分成三大面向，分別為「屬靈知識」、「屬靈能力」、「與神連結」，每個面向均有三個課程目標。



1. 與神連結

基督徒生命的意義在於與神連結，誠如聖經所言：「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」（約十五5）。我們的靈命來自於神的照顧、養護；離開神，就不能做什麼。我們期

盼主內孩童多得屬靈的知識、能力與行為，這些均來自神的栽培與賞賜，我們在神裡面，如枝子常在葡萄樹上，就多結果子，天父也因此得榮耀。所以兒教課程的首要目標就是「與神連結」，讓孩童體會與感受神的救恩與慈愛。有了聖靈的幫助，孩童就漸漸多結果子，能與教會緊密連結，不離開教會，並且明白基督是教會的頭、是教會全體的元首（弗五23；西一18），而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各人是基督身上的肢體的道理（林前十二27）。

2. 屬靈知識

主內孩童接受宗教教育過程中能明白聖經真理，認識神的本質，進一步明白神的大能與聖潔而產生敬畏之心。自幼兒班聽講聖經故事，學習是非對錯的概念，建立基本信仰品格；幼年班再次熟悉聖經故事，能引發情節、人物的討論，並且做出適當的判斷，明白生活中以神為中心、與神連結的重要性；年齡漸長之後的少年班課程是統整聖經故事，引導思考並進行生活、社會、知識、信仰的整合。使信仰能成為處理未來生活中出現之個人及社會問題、議題、各種情境的首要依據，此為信仰價值內化。

3. 屬靈能力

神的話使我們得能力，所以孩童要學習身為基督徒的合宜言行；神的靈使我們採取行動，一個愛神的基督徒能夠以敬虔的態度樂意為主做工；讓孩童能表現出愛與關懷，因而在各個環境中都能榮耀主名。

五、家庭祭壇的建立

家庭祭壇是信仰的根基，家人一起讀經、唱詩、禱告，彼此對話，分享生活中的見證，提供情感與信仰的支持，讓每個人不孤立無援，如經上記載：「父母轉向兒女，兒女轉向父親」（瑪四6）。家庭祭壇也實踐了「基督為我家之主」的精神，每個人樂意聽從聖經的教導，並遵守主的吩咐，以愛相待，是個以神為中心所建立的家庭；建立彼此代禱的家庭，能培育孩童信仰，更是宗教教育的基礎。

依據本會對於宗教教育之定義為「引導人歸向神，教導他、培植他，使他能與真神相連結，而過著敬虔的生活，達到絕對歸於神的『神人合一』之最高境界的一種工作」。因此，宗教教育的年齡範圍自小至老，場所則不限於教會。父母對於孩童的信仰影響深遠，若要讓兒教宗教教育扎根、成長，父母確實要肩負起責無旁貸的角色。

六、結語

大學前接受完整的宗教教育共有14年，這麼長的期間內，每個階段的學習目標隨著認知能力的增長而有所不同，不變的核心信念是「與神連結」。不是課程成就宗教教育，而是以身作則的家長與教員，帶領學員學習神的道理，與神建立信仰價值，才稱得上是宗教教育，也因為家長與教員同心合意的教養孩童，一起轉向神、走向神、歸於神，藉著新課程的推廣，我們實則進行合神喜悅的信仰復興。

